



农业资源中心2012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文章来源: 农业资源研究中心

发布时间: 2011-09-22

【字号: 小 中 大】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 爱国守法, 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能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 考生需满足下列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热爱祖国, 热爱人民, 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勤奋学习。

2、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
- (3) 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

其中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 ①获得国家承认的学士学位满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 达到与硕士学位同等学力;
-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结业生(报名时已取得结业证书);
- ③报名时已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但尚未取得硕士学位的人员。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农业资源中心(以下简称: 遗传发育所农业资源中心)规定的体检标准。

4、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 定向培养的考生年龄不限。

5、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职称的专家(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 同等学力人员报考, 除符合上述有关要求外, 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已取得报考专业6门以上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国家承认学历的院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成绩证明或成绩通知单);

2、已公开发表SCI研究文章(第一作者, 不含共同第一作者)2篇以上;

3、主持过国家基金面上项目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国家级科技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中前3名)。

(三) 三年学制的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 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以及两年学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必须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考。

(四) 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以及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硕士生, 现正在履行合同服务期的在职人员考生, 均须征得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委托、定向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而造成后果, 遗传发育所农业资源中心不负任何责任。

(五) 现役军人考生, 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六) 遗传发育所农业资源中心在学的硕博连读生转博, 按本单位的具体要求报考。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三、收费及待遇

我中心2012年招收的研究生，一律不收学费（委托和定向生也免收培养费）。非定向博士生在学期间享有相应的研究生奖/助学金每年35000左右，定向和委培生也可申请三助奖酬金。此外，部分优秀学生每年可获得中国科学院及研究所各类奖学金的奖励。

四、报名方式与时间

（一）报名时间:本单位招收秋季（入学）博士，网报时间：2011年12月8日～ 2012年1月25日。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进行网上报名，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填写报名信息，网址：

<http://admission.gucas.ac.cn>。

（二）符合报考条件的报考人员需按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报结束后5天内向我中心提交下列材料（邮寄）：

1、打印网上报名时填写好的《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贴好照片：1寸、近期、免冠、正面）；同时填写《中国科学院博士招生登记表》（到我单位网页下载<http://www.sjziam.ac.cn/研究生教育/信息下载>）；

2、两名同行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信](#)（密封）；

3、硕士课程成绩单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报名时先提交硕士生学生证复印件，并在入学前补办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4、同底版一寸近期照片2张（照片背面请注明姓名）

5、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须提交学习成绩单（教学单位教务处盖章）、发表文章、主持课题（单位科技管理部门盖章）与成果情况等证明材料。

6、报名费200元，交纳报名费后，无论参加考试与否，不退报名费（邮寄至：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农业资源研究中心 收款人：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邮编：050021）。

五、报考资格审核与领取准考证

我单位对考生的报考材料进行审核，向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发放准考证。凡不符合报考条件一经查实，取消报考资格。

考生于考试前一天持身份证到指定地点报到、领取准考证并熟悉考场。

在复试阶段将对报考资格进行复查，对不符合要求、弄虚作假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六、考试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

（一）初试（闭卷笔试）：

1、初试时间、地点

秋季入学招生考试：

外语考试时间： 3月17日上午8:30～11:30；

专业课一考试时间： 3月17日下午14:00～17:00。

专业课二考试时间： 3月18日上午8:30～11:30。

政治理论考试时间（同等学力人员须考）： 3月18日下午14:00～17:00。

初试地点另行通知。

2、专业考试科目由我单位自行命题。外语（英语听力在复试中进行）、政治理论课（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生免试）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一命题。

3、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满分100分。

4、同等学力考生除了必须进行政治理论课笔试外，还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不少于2小时。

5、初试成绩可在网页上查询。同时我单位负责寄出书面成绩单，并以此为准。

6、考试科目详见招生目录。

（二）复试

重点考察考生对专业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

- 1、复试线确定后将在网页上公布，研招办同时将电话通知参加复试的考生。
- 2、将由五名及以上指导教师组成的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差额复试。
- 3、复试包括业务素质 and 英语水平的复试。

业务素质复试：重点考查考生政治态度、思想品德、工作学习态度、团队合作精神和科研道德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素质。以及科研工作能力、学习情况和对专业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对知识灵活运用程度以及考生的实验技能等，了解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

英语测试：主要考核英语知识掌握程度。

4、考生在复试时需携带或提交如下材料：

- ① 往届生需携带学位证书原件供查验，并提交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查验学生证）；
- ② 思想政治品德鉴定表（加盖党组织公章并密封，往届生由档案所在人事或人才交流中心部门提供并盖章）；
- ③ 各种获奖证书、英语水平的成绩证明或证书、专业技能相关等级证书复印件；
- ④ 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或全国性学术会议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科研成果及其它原创性工作成果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⑤ 填写《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个人简历及自述》，复试时提交纸质版。
- ⑥ 其它有参考价值的材料；
- ⑦ 在职生参加复试时应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 ⑧ 10分钟左右的个人简介和科研工作报告PPT电子版（携带优盘）。

七、体检

考生参加复试时，我单位将统一组织考生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格检查（农业资源中心承担体检费）。

八、录取

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初试（含加试）、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含硕士（本科）阶段的学习成绩、硕士（学士）学位论文和评议书、专家推荐信等材料）及身心健康状况等综合考评结果，择优确定录取名单。其中政审和体检不合格、复试和同等学历加试成绩不及格、其它相关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定向委培考生在参加复试时必须向我中心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交本人与定向委培单位和我中心三方签署的定向培养合同（就读期间必须保证全脱产，毕业回原单位）。

录取名单确定后，我单位将通过网页形式公布并电话通知本人。

6月份研招办将对已完成提供“思想政治品德鉴定表”、“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调档、协议书（含委培协议）签约等工作的考生寄发录取通知书，未按要求履行手续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录取资格，我中心将不再保留其录取资格。

入学考试成绩仅对本次招生有效，被录取新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入学手续。不能按期入学者，应事先向我中心请假。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自愿放弃入学资格。

九、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十、调剂

未被我中心录取，但符合中科院系统内调剂的考生，我中心将协助考生办理调剂手续。

十一、学习年限

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实行弹性学制。

十二、其它说明

(一) 我单位为京区培养单位，招生录取按照北京市和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的统一部署进行。

(二) 考生参加考试和复试期间的往返路费、住宿费和其他所需一切费用均自理（遗传发育所农业资源中心为考生免费提供考试期间17日的午餐；在录取生9月份正式报到时为其报销复试与报到时发生的火车硬席车费）。

(三) 为能及时让考生在第一时间获得招生信息，我单位的招生工作将通过网页、邮件和电话与考生进行及时沟通、传递信息（公布招生进度、考试成绩、复试线、录取名单等）。请考生务必经常浏览我单位网页、保持电话畅通、准确填写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等，以免延误你的考博信息。

(四)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五) 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以新政策为准。

(六) 热忱欢迎生物学、农学、地球科学和林学等相关专业有志青年踊跃报考！

(七) 联系方式：

邮 件：yzb@sjziam.ac.cn

联系电话：0311-85801050 0311-85814366

联系人：王老师 毛老师

传 真：0311-85815093

单位网址：<http://www.sjziam.ac.cn>

邮寄地址：石家庄市槐中路286号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农业资源研究中心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050021

打印本页

关闭本页